



READERS



# 读者<sup>®</sup>

合订本

2009.1—12 / 总第438—449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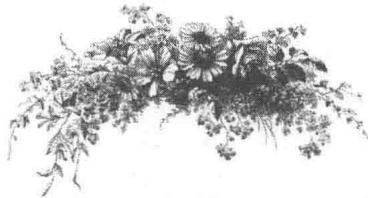
珍藏版

◎ 博采中外 ◎ 荟萃精华 ◎ 启迪思想 ◎ 开阔眼界 ◎



刊号: CN62-1118/Z ISSN 1005-1805

读者杂志社



## 卷首语

# 试卷

●王国华

在暗夜，偶尔会梦到试卷，真真切切。

试卷对我意味着什么呢？也许意味着考试吧。

多神秘的试卷啊，在拿到手之前，你不知道上面有什么内容。

但你明白，一定有许多不可预知的东西等着你。

那是老师设置的一个个陷阱。你像穿越迷宫一样小心翼翼，高抬腿，轻迈步，在里面闪转腾挪。

即使你心细如发，即使你身经百战，也难免有中招的时候。你满头大汗，如临大敌。

其实那不过是老师和你开的善意的玩笑。

第二天，他会告诉你，昨天你在什么地方，进入了圈套，实际情况不是那样的，而是这样的。然后，他告诉你准确答案。

我盼着老师揭晓谜底。他总给我意外的惊喜：自认为对的，竟然错了；自己没有把握的，却蒙对了。

他根据你的表现，给你打一个分数。

这个分数，你完全可以不在乎。

所以，每次交上试卷以后，我都满心期待着老师的讲解。他们的讲解常常让我豁然开朗，如醍醐灌顶一般。

老师是整个过程的设计者。我们懵懵

懂懂地跟着他，亦步亦趋。

我对得起试卷，因为我从不抄袭别人的答案。抄袭对我没有意义，我需要靠自己的理解得出答案。

为什么会梦见试卷呢？也许因为我天天都在考试。

生活中的每一个问题，对我来说都是一次考试，但我没有盼头。

没有老师，也没有标准答案等着我。我只能一个人面对着那一张纸，咬着铅笔头，苦思冥想。

即使我交白卷，也没人管我；更不会有人大声咆哮，罚我重做一百遍。

谁管谁啊？每个人都面对着一张试卷，包括老师在内。他的那张卷子可能比我的这张还难，他可能比我还紧张呢！

我们自己领来卷子，摆在桌上，自己解答，最后自己给自己打分。

别人给你打59分，你可以给自己打100分；别人给他自己打了100分，你可以探头看看，撇撇嘴说，明明不及格嘛！

试卷和答案没有必然的联系，和分数也没有必然的联系。

答案与分数，都不再神秘，反而让你惶惑，让你无所适从。

试卷是例行的吃喝拉撒，它就那么轻轻飘飘地来了，摆在你的眼前，仿佛在说，你看着办吧。

(刘怡摘自《广州日报》2008年10月21日)



# 读者

中国标准刊号：

ISSN 1005-1805

CN 62-1118/Z

主管 甘肃省新闻出版局  
主办 读者出版集团

杜委会主任 汪晓军  
杜委会副主任 彭长城  
社长

常务副社长 康力平  
总编辑 韩惠言  
副校长 宁恢  
副总编辑 富康年 张笑阳

编辑出版 《读者》编辑部  
主编 富康年  
副主编 侯润章 任伟(美术)  
责任编辑 潘萍  
编辑 高茂林 贾真  
李秀娟 韩维善

美术编辑 台昀江  
制版 祁国宏

经营部主任 宁恢  
综合部主任 李剑冰  
信息网络部主任 邱仿  
服务部主任 袁勤怀

总机 (0931)8773352  
传真 (0931)8773353  
发行 (0931)8773039 王燃  
邮购 (0931)8773350 白熠峰  
通讯地址 (730030) 甘肃省兰州市  
中央广场邮局《读者》信箱  
社址 兰州市南滨河东路 520 号  
读者网 <http://www.duzhe.com>  
文字投稿 [duzhe@duzhe.cn](mailto:duzhe@duzhe.cn)  
美术投稿 [duzhe.ms@duzhe.cn](mailto:duzhe.ms@duzhe.cn)

印刷 兰州新华印刷厂  
发行 兰州市邮政局  
亲情订阅热线 (0931)96655  
广告经营许可证 甘工商广字  
6200004000088号  
读者杂志社广告部  
电话 (0931)8773309 杜孟瑛  
传真 (0931)8773029  
出版日期 每月1日、15日  
定 价 4.00元

## 2009年第1期(总438期)

### 文苑

· 卷首语 · 试卷	王国华	1
· 文苑 · 灵魂曝光	马克·吐温	4
诗二首	赫尔曼·黑塞	6
因为高贵，所以陡峭	宋琼芳	18
月在青草榻上	简媜	43
秋日的灯盏	朱以撒	44

· 书林一叶 · 走近白求恩	王伟	12
· 幽默小品 · 失败的生意	吴作望	37
· 原创精品 · 租赁者	鲍尔吉·原野	28

### 人物

· 人物 · 大师的痛与爱	李晓	7
捞仔：弹着吉他在路上	庆阿	46
· 名人轶事 · 文人的韵味	冯雁军	23
寅吃卯粮的川端康成	王述坤	56

### 社会

· 杂谈随感 · 乞丐的哲学	孟醒	9
从天堂看园艺	覃芳芳	39
爱情病症	安宁	45
人生就像搓麻	刘戈	48
中国人的笑	师永平	49
为什么毕业即失业	郎咸平	50
土地与庄稼的联想	阿来	54

· 话题 · 暴露狂年代	胡晴舫	40
· 社会之窗 · 日本食品添加剂之神的背叛	东仁 陈言	30

### 人生

· 人世间 · 他总是笑	范春歌	8
我相信我会找到妹妹	王发财	42
乡路带我回家	申赋渔	52

· 人生之旅 · 撞好最后一天钟	吴若权	33
合戴的钻石项链	雪莱尔·贾维斯	61
窗外有蓝天	刘墉	62

· 婚姻家庭 · 红色牙刷	刘庭芝	19
海棠无香	二月麦苗	20
爱不苟且	程醉	25

· 青年一代 · 笨拙的梦想	羽毛	10
年轻时应该去远方	肖复兴	11



首届国家期刊奖



第二届百种全国  
重点社科期刊



《读者》  
读者最喜爱的杂志

## 一月上 目录

### 人 生

- 校园内外 · 青葱岁月里的绿围巾 周衍辉 16
- 绘在玻璃窗上的墨绿色天空 李梦芳 17

### · 两代之间 · 小张和小尹的留言条儿 张晓玲 26

### 生 活

- 心理人生 · 匀一点时间给快乐 枫丹白露 51
- 人生的追问 乔治·斯托克 57

### · 经营之道 · 经营之神的遗产 王志仁 36

- 品 位 · 碧螺春梦 黄苗子 14

### 天 下

- 在 海 外 · 送手套真难 妹尾河童 38
- 不再让你吃生鸡蛋 孙君飞 63

### · 风 情 录 · 巴黎的街道 周 明 15

- 知 识 · 人体器官衰老时间 阿 碧 58
- 红酒的“肉体”与“灵魂” 汤马士 60

### 文 明

- 历史一页 · 时常会想念那些抗日名将 Chinese 22
- 文化茶座 · 棋形 张 炜 24

### 点 滴

- 言 论 · 言论 32
- 漫画与幽默 · 漫画与幽默 34

### · 意 林 · 钱水说 王跃文 29

- 抉择 侯建忠 29

- 苹果树 郭丽姝 29

- 一颗枣核支撑大坛 艾尼斯·曼苏尔 55

### · 点 滴 · 旧时光是个美人 张悦然 21

- 所有的雨都会停的 木 子 27

- 问佛 仓央嘉措 47

### 互 动

- 编 读 往 来 · 今晚,我们因《读者》而相聚 64

### 美 术

- 封 面 · 圣诞夜(摄影)

### · 美术插页 · 第三十二届国际藏书票双年展

名家邀请展作品欣赏 前插4、中插4、5

### · 歌 曲 · 好久不见

词:施 立 曲:陈小霞

## · 心 声 ·

作为《读者》的忠实读者，回想起当初之所以在众多的杂志中，认定了订阅《读者》，一半是因为自己喜欢杂志里丰富多彩的内容，另一半却是为了女儿。

女儿七岁时参加兴趣班，迷上了电子琴。一次，我应同事之托，在下班途中顺便帮其买了最新一期的《读者》。回到家中，我随手翻了翻，没想到被书中的文章吸引。当我不自觉地沉浸于其中时，女儿淘气地把书抢去，乱翻一通，在歌曲那页停住了。让我吃惊的是，她说：“妈妈，把这本书送给我好不好？我要弹出比其他小朋友好听的歌曲。”好一会儿我才回过神来，看来女儿对杂志中的歌谱很感兴趣。

于是，每月两期的杂志，给了女儿很大的鼓励与动力。每次她都自觉地把当期《读者》上的那首歌学会。正因为有了这种坚持，女儿常常得到老师的表扬。几年下来，我与女儿之间的默契也令生活更加温馨。

而我，最该庆幸的是，三年前，因为帮了同事一个忙从而认识了《读者》。

广东读者/董剑飞

### 本刊常年法律顾问

甘肃昶泰律师事务所 赵近元  
(0931)8822550

本刊如有印装质量问题，请与杂志社经营部联系：(0931)8773039

《读者》(大字版)、《读者》(乡土人文版)、《读者欣赏》、《读者》(原创版)、《读者》(海外版)、《读者》(盲文版)、《读者》(维文版)定期出版



●〔美〕马克·吐温

## 灵魂曝光

在美国西部有一座叫赫德莱堡的小镇。这个镇上的人向来以诚实著称于世。这个名声保持了三代之久，镇上的每一个人都以此自豪，他们把这种荣誉看得比什么都宝贵。

镇上有位德高望重的理查兹先生。这天他有事出门，理查兹太太一人待在家里。忽然，有一个长得很高大的陌生人，背着一个大口袋进来，很客气地对理查兹太太说：“您好，太太。我是一个过路的外乡人，到赫德莱堡是想了却我多年以来的一桩心愿。”说着，陌生人把袋子放在地上，“请您把它藏好，不要让

其他人知道。现在我该上路了，也许以后您再也见不到我了，不过没关系，袋子上系着一张字条，一切都在上面写着。”说完，陌生人退出屋子走了。

理查兹太太感到很奇怪，见那个袋子上果然系着一张字条，忙解下来看，上面写着：

我以前是一个赌徒，有一次我赌输了钱走投无路，在途经贵镇时，有位好心人救了我，他给了我二十块钱。后来我靠那二十块钱在赌场里发了大财。现在我一心想报答那个曾经给了我钱的人，可我不知道他是谁。我只记得他对我说过的一句话，我相信

他也一定记得那句话。眼下我麻烦您用公开登报的方式帮我寻找，谁要是说得出口的内容，谁就是我的恩人，袋里的金币就归他所有。我把那句话写在袋子里的一个密封的信封里，一个月以后的星期五，请贵镇的柏杰士牧师在镇公所进行公开验证。

理查兹太太看完字条，心怦怦直跳。金币，整整一袋金币，她和丈夫做梦也没见到过这么多钱！可谁是那个恩人呢？她想如果是自己的丈夫该有多好。她忙将袋子藏好，一心盼着丈夫快点回家。

当天夜里，理查兹先生一回到家，太太忙将发生的事告诉了他。理查兹听了大为惊疑。当他亲眼看到那些金灿灿的金币时，他相信了，他兴奋地摸着那些金币，嘴里喃喃自语：“差不多要值四万块！”

忽然，他脑子里闪过一个念头：把字条和袋里的信封烧掉，到时候如果陌生人来追问的话，我们就说没这回事。但这个坏念头只在他脑子里一闪而过，最终他还是决定去找本镇报馆的主编兼发行人柯克斯。

这一夜，理查兹夫妇在床上翻来覆去不能入睡，他们绞尽脑汁地想：到底是谁给了那外乡人二十块钱呢？想来想去，在这个镇上，只有固德逊才可能做这样的事，但固德逊早就死了。一想到固德逊已死，理查兹太太不由埋怨起丈夫来，她说他不该这样性急，把事情告诉柯克斯。老两口说到这儿，立刻翻身下床，解开那袋子。望着价值四万块的金币，理查兹先生心动了，决定马上再去找柯克斯，让他别发那消息。

再说柯克斯回到家，把这件事告诉了妻子。他们也认为只有已故的固德逊会把钱给一个不相识的外乡人。想到这儿，夫妇俩沉默了。过了好一会儿，他妻子

轻声说：“这件事除了理查兹夫妇和我们，就……就再没有别人知道了吧？”丈夫先是微微一怔，接着神情紧张地看了看妻子，会意地点了点头，随即披衣下床，急匆匆向报馆跑去。

他跑到报馆门口，正好碰上了匆匆赶来的理查兹。柯克斯轻声问道：“除了我们，再没别人知道这桩事吗？”理查兹也轻声回答：“谁也不知道。我敢保证。”“那还来得及——”两人走进报馆，找到发邮件的伙计。谁知那伙计为赶今天的早班车，已提前把报纸寄出了。柯克斯和理查兹大失所望，垂头丧气地各自回家了。

第二天，报纸上市了，整个美国都轰动了，人们都在议论这件事，都在急切地等待着事态的发展：人们要看看，那袋金币究竟归谁所有。许多记者也闻讯前来采访，一时间，赫德莱堡这个小镇的名字举世皆知。镇上十九位头面人物更是笑逐颜开，奔走相告。他们为镇里出了理查兹这么个诚实的人而感到自豪。

然而三个星期过去了，镇上没有人出来申请领取这袋金币，理查兹更加肯定那个人就是固德逊了。这天，理查兹夫妇正闷坐在家里唉声叹气，邮递员给他们送来一封信。他们懒洋洋地拆开一看，顿时高兴得高声叫了起来：“天哪，我们要发财啦！”只见信上写着：

我是一个外国人，与您素不相识。我在报上看到了那条消息，而我是唯一知道这个秘密的人。让我来告诉您，那个给钱的人是固德逊。那天我和他一同在路上走，碰到那个倒霉的外乡人，固德逊给了他二十块钱，还对他说了一句话。记着，那句话是：“你不是一个坏人，快去悔过自新吧。”也许您奇怪我为什么要告诉您这个秘密，因为固德逊曾经向我提起，说您帮过他一个大忙，他一直想回报您。现在

他既然死了，那么这笔原该属于他的钱应该归您。

理查兹夫妇把这封信看了一遍又一遍，尽管他们谁也想不起如何帮助过固德逊，但还是兴奋地紧紧抱在一起。

但是，可怜的理查兹夫妇万万没有想到，就在他们收到这封信的同一天，镇上其他十八位头面人物也收到了同样的信。信的内容相同，笔迹也一样，只是信封上收信人的名字不同而已。

星期五终于到了。这天，镇公所装扮一新，一大早，镇公所的大厅里、过道上都坐满了人。一些头面人物被邀请坐在主席台上，台下坐着从四面八方来的记者。

柏杰士牧师走上讲台，他先讲了一通赫德莱堡的光荣历史，又讲了一通诚实的可贵，然后他宣布进行公开验证。这时全场鸦雀无声，人们瞪大了眼睛。只见柏杰士打开装满金币的袋子，从那封死的信封中取出信纸，高声朗读道：“那句话是：‘你不是一个坏人，快去悔过自新吧。’”接着，柏杰士牧师从衣服口袋里拿出一封信。他举起这封信说：“我们马上就能知道真相了。这是毕尔逊先生给我的信，现在让我们看看他写了什么。”柏杰士拆开信封，拿出信，高声朗读起来：“我对那位遭难的外乡人说的那句话是：‘你不是一个坏人，快去悔过自新吧。’”

“哗——”全场一阵轰动，人们都用羡慕的眼神看着毕尔逊。大家想柏杰士应该宣布这袋金币归毕尔逊所有了，因此大家都向前拥，想亲眼看看这一伟大的场面。

不料柏杰士牧师并没有马上宣布，他对大家说：“我现在还不能宣布，因为我口袋中还有十几封信没有念呢。”此话一出，大家被弄糊涂了：“什么，还有十几封？”于是一个劲地叫着：“快念，快念。”

柏杰士便一封一封地念起来，每封信都写着：“你不是一个坏人，快去悔过自新吧。”这些信的签名有银行家宾克顿、报馆主编柯克斯、造币厂老板哈克尼斯等，都是镇上赫赫有名的头面人物。人们终于明白，原来这是一场贪财的闹剧。会场里沸腾了，每当柏杰士念一封信，大伙就一起哄笑，这种哄笑在那些签过名的头面人物听来，简直比叫他们去死还难受。这时，可忙坏了台下的记者们，他们不停地写着，准备把这个特大新闻公之于众。

坐在场子里的理查兹紧张极了，眼看柏杰士已经念了十八封信，不由得想：“上帝呀，下一封该轮到我了！”他见柏杰士正伸手向衣袋里掏去，不禁害怕地闭上了眼睛。

可是，柏杰士在口袋里摸了半天，突然对大伙说：“对不起，没有信了。”理查兹夫妇听到这句话简直比听到福音还要激动：“上帝保佑，柏杰士把我们给他的信弄丢了！”夫妇俩惊喜得连身子都发软了。

这时台下有一个人站起来说：“我觉得这笔钱应该属于全镇最诚实廉洁、唯一没有受到那袋金币诱惑的人——理查兹先生。”他的话音刚落，场下响起一片掌声，这掌声使理查兹夫妇羞得几乎无地自容。

柏杰士从钱袋里捧出一把金币看了看，突然他的脸色变了，忙低下头去仔细察看，还拿了一块金币放在嘴里咬了一下，然后抬起头对大家说：“上帝，这哪是什么金币，全是镀金的铅饼！”全场一下子又变得鸦雀无声了，接着就有人咒骂：“该死的外乡人，该死的赌徒，他是在欺骗我们，要弄我们！”会场混乱起来。

“安静，安静。”柏杰士忙用小槌敲打桌面，“钱袋底下还有一张纸，让我们来看看上面写了什么。”说着，他双手展开字条，

## 回首青春岁月

我的青春岁月是一座花园  
草上清泉溅迸  
老树蓊郁的浓荫  
常在轻狂梦想炽燃之际使我冷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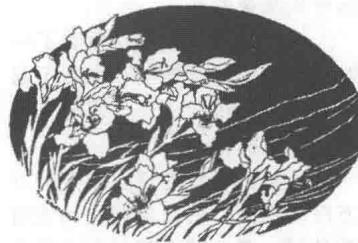
焦渴地踏上热望已久的旅途

我将青春岁月的园门深锁  
回首但见玫瑰探出墙垣  
揶揄我浪迹天涯的念头

渐行渐远我依稀听到  
清冷的故园里枝梢簌簌作响  
我当需用心深入谛听  
那声音比当年更为甜美，令人神往

## 花的一生

被绿萼团团围住，稚子般的蓓蕾



## 诗二首

●[德]赫尔曼·黑塞

○陈明哲 译

羞于见人，更怯于窥探世界

直到感受了阳光的接纳  
才展颜迎向夏日奇幻的蔚蓝

煦日、轻风与蛾蝶都来殷勤讨好  
它以第一抹微笑，向生命

舒开了

忐忑的心，学习如何把握  
好梦相随的短短一生

此刻它灿然盛放，娇艳似火

鼓胀的花药上金粉盈溢  
它在燠热的正午结交艳阳  
向晚则枕着叶片颓然入睡

那花瓣多像成熟女人的红唇

嘴角荡漾着世故的风情  
只是笑逐颜开之际，花心深处不免透露了

饱履的丰腴和迟暮的酸楚

于今花容枯槁  
垂挂在梗上的残瓣  
苍白如幽灵  
死之奥秘笼罩着弥留的芳魂

(薄伟摘自人民文学出版社《园圃之乐》一书)

大声念道：

赫德莱堡的公民们，其实根本没有没有什么外乡人，也没有什么二十块钱和金币。有一天我路过你们这里，受到了你们的侮辱，我发誓要报复你们，报复你们整个镇的人。后来，我发觉你们并不像传说中那么诚实，而是到处隐藏着虚伪和欺诈，因此，我故意设了这个圈套，目的是让你们镇里最有名望的人出丑，让这个所谓诚实的镇在全国出丑。

柏杰士读到这里，不由得低下了头，说：“他赢了，他的那袋假金币把我们全镇的人都打败了！”

“不，有一个人他没有打败，那就是理查兹先生。”

说话的人话音刚落，赫德莱堡的人突然像被注射了一针强心剂，一起高叫起来：“理查兹万岁，万岁理查兹！”他们为镇上

还有这么一位不受金币诱惑的公民而自豪。人们拥过来，把理查兹先生扛到了肩上。

柏杰士也从沉重的打击中清醒过来，说道：“对，我们应该为理查兹先生庆功。我建议，我们立即当众拍卖这袋假金币，把拍卖所得的钱全部赠送给理查兹先生！”他的建议立刻得到大家的赞同。拍卖由一块钱起价，十二块，二十块，一百块，最后这袋假金币由造币厂老板哈克尼斯以四万块买去。

理查兹夫妇做梦也没想到，这袋不值几个钱的铅饼竟能卖到四万块，而且这钱还是归他们所有。散会后，人们唱着歌，把理查兹夫妇送到家中，当然还有那张四万块的现金支票。

理查兹夫妇得到这笔钱后，反而睡不好觉，吃不好饭。这天，柏杰士托人送来一封信。理

查兹赶忙关上房门，拆开信来看：

那天我是存心救你，你的信我并没有丢失。我之所以这么做，是为了报答你曾经挽救过我的名誉。我是一个知恩必报的人。

理查兹看完这封信，顿觉天旋地转。他想，完了，自己的把柄落在了柏杰士的手里。他不是说“我是一个知恩必报的人”吗？这很明显是在暗示我要报答他。天哪，这该死的钱，该死的诱惑！

从此，理查兹夫妇时刻经受着悔恨和怕事情败露的双重折磨，不久就患重病去世了。赫德莱堡的人不禁叹息：“唉，可怜的理查兹夫妇没有福气啊，他们可是我们镇最诚实的人啊！”

(杨森摘自上海文艺出版社《名作故事》一书，李晓林图)

85岁的谢晋在故乡上虞的睡梦中悄然辞世。此时上海的家中，儿子阿四还在梦中，他依然在盼望着父亲的归来。

那天出门，父亲还搂住阿四和他约定，回来后好好陪他游玩。阿四一直站在阳台上目送着父亲离去，却没能送父亲最后一程。

父亲的最后离去，没有让儿子受到一点惊吓。父亲冥冥中似乎明白，不能让阿四受到惊吓。

这位影响了几代人的大师级电影导演，有四个孩子。不幸的是，除了大儿子谢衍，其余三个都有不同程度的智障，这成为一个父亲心中最深的痛。阿四，是谢晋最小的儿子。在几十年的相濡以沫中，谢晋已把心中最柔软的角落给了阿四。当阿三离世后，做导演的大儿子谢衍在陪同父亲为阿三选墓地时，紧紧抱住如受到雷击一般父亲说：“爸爸您放心，我一定把弟弟照顾好、安排好后再走。”谢晋一把搂住儿子，顿时老泪纵横。命运对谢晋竟是如此残酷，就在他离世的两个月前，大儿子谢衍先他而去。

谢晋最疼爱阿四。只要谢晋外出，阿四总要站在阳台上等父亲回家。阿四傻傻地靠在门前，倾听父亲回家上楼的脚步声。每当谢晋风尘仆仆地从外面回来，他一进门首先要拥抱的就是阿四。他让阿四站在自己面前，就那么怔怔地打量着阿四，脸颊是瘦了还是胖了，头发是长了还是短了，然后为他正正衣角。父子俩一同在书房玩玩具，一阵开心的大笑后，阿四便会摇摇晃晃地去为父亲拿酒瓶。

晚年的谢晋，几乎很少出家门，他要好好守着阿四。只要转眼不见了阿四，他就要大声呼喊。他明白，按照生命的自然规律，他应该走在阿四的前面。所以，他为阿四未来岁月里的一点一滴都作了细微的安排，还在上



CFP供图

## 大师的痛与爱

● 李 晓

虞老家修建了一所房子留给他。

有一次，阿四在上海街头，突然不知道回家的方向。阿四失踪了。回到家中的谢晋，发出了狮子一般令人揪心的吼叫。

谢晋和亲友们一起，寻遍了整个大上海。谢晋还在上海的报纸上刊登了寻找阿四的启事。

阿四终于回来了。谢晋抱住儿子，从头到脚一遍一遍地抚摸。大师一生中在光影世界里拍出了那么多杰作，也没有哪次像这样，动情地搂住儿子，一次又一次地抚摸。

谢晋说过，无论自己一生中怎样颠沛流离，怎样痛苦不堪，只要有亲人相守在一起，一切都会变得美好起来。

是什么支撑了谢晋在艺术生涯中的激情探索与不懈追求？有人说，是阿三，是阿四。一个父亲心中的疼痛，如何尽情释放与升腾？

在谢晋一生的电影作品中，他曾饱含深情地拍过一部反映智障人群的电影《启明星》。影片中，有一个智障孩子被发疯的人群扔到了垃圾桶中，据说，那是谢晋在非常岁月里受到冲击时，儿子阿四的真实遭遇。谢晋说，因为生命里有阿四，他对天下有残障的孩子，都有一份如父爱般的情怀。这份情怀，在谢晋的艺术生命里，如水蒸气凝聚成云朵一样，得到了极致的发挥。

谢晋心中堆积了太多太多的遗憾与疼痛，一层一层地叠垒，最终，凝聚成了琥珀——那一部部光与影世界里的珍品。在他的影片中，即使故事发生在漆黑的岁月里，人性的温暖之光也会在茫茫天宇像星辰一样闪烁。

一个父亲心中的痛与爱，谱写了电影史上最美丽的传奇。

(科 荷摘自《中国经济时报》  
2008年10月31日)



谢晋与谢衍合作拍摄《熊猫吉米》  
新华社吴祖政摄

# 他总是笑

●范春歌



11年前我们这届校友聚会后还剩了些钱，托一位在银行工作的女同学保管。大家渐渐将这事淡忘了。保管钱的同学最近提出将这笔钱作个妥善处理，大家很快达成共识：分给生活困难的同学。

我提出的人选是我的高中同班范良忠。上学那会儿，范良忠全家都在国营菜市场工作，那年月凭票买东西，我们找到范良忠，一份票总能买到两份东西。

范良忠8岁时没了娘，是父兄将他带大的。他们一家人都长得壮硕，性格粗豪，待人热情。范良忠个子不高，表情憨厚，反应稍有些迟钝，据说是小时候得过脑膜炎的缘故。他的成绩单上各科成绩都不佳，唯“劳动”这一栏总是优秀。每次教室做清洁，到农场学农，他的干劲最大。老师常感叹：“范良忠哪，你把这股劲用到学习上该多好！”他委屈地说：“在学习上使的劲最大了。”

高中毕业，范良忠子承父业进了菜市场，但没过几年，菜市场卖给了开发商，他失业了。有一年，我上街突遇大雨，慌乱中叫住一辆三轮车，蹬车人竟是范

良忠。我一时很有几分尴尬，他倒是挺兴奋，坚持让我坐上去。他说他娶了个乡下女子，还有了个儿子；老婆也没工作，在家帮人熨衣服。交谈中他的两条壮腿将轮子蹬得飞快。到了家，我坚持付钱给他，他不肯要；我又请他到家里坐，他也不肯，说下雨天好揽客。趁他抬腿上车的时候，我将一张钞票塞进了他的口袋，转身就跑。他生气地踩着三轮车在雨里追，我躲在一个拐角处，心情复杂地看着他消失在雨幕中。

后来同学聚会，他没来。那天晚上大伙拥到一家歌厅喝茶，我出来打电话的时候竟看见了范良忠。他坐在三轮车上，眼巴巴

地在等客。我问他为何不来参加校友会，他“嘿嘿”笑道：“自己没混出个人样，不好意思向老师交代。”正说着来了乘客，他向我摆摆手，三轮车“吱呀吱呀”地消失在霓虹灯下。

后来，范良忠到报社来找过我一次，想让我给他找份工作，最好是当门卫，他说最近两年身体不行了，干不了体力活。我挺为难，如今保安都要二十岁左右的，像范良忠这样年近五十、身体又不好的，哪家企业会收呢？我将难处如实说了，他“嘿嘿”地笑笑，临走向我要了本我写的书，说：“拿回去让我儿子学习学习。”

一晃两年，一天，我忽然接到范良忠的电话，他笑呵呵地说：“老同学，我得了癌症，活不长了，居委会说如果在报纸上呼吁一下，市民捐点钱，我的药费就不愁了。”我说：“你不会开玩笑吧，得了病还这么开心。”他老婆接过电话，也笑嘻嘻地说：“他是得了病，没那么严重，但医药费的确让我们伤神。”我找报社问了问，说是像这种情况只能靠社区帮他办医保解决，报纸呼吁市民捐款，通常要有个特别的新闻事件才奏效。我想了想，打算干脆自己带点钱去看看范良忠，表表心意。

结果，去看他的事竟被我忘到了九霄云外！

现在，我提议资助范良忠，大家一致同意了。

算来距他最后一次打电话给我也有年时间了。我们几个同学一起乘车赶往当年的菜市场。印象中范良忠的家就在菜市场隔壁，黑乎乎的木板搭建的二层私房，他们兄弟几个结婚后也都住在这里。我们到了已变成大厦的菜市场，看见范良忠家仍在隔壁，虽然已变成三层水泥房，但简陋得像个仓库。

我不知他住在哪一层，便扯着嗓门叫他的名字。一个老太太



走过来，说：“喊什么，人早就不在了。”我问：“到哪儿去了？”老太太说：“死了！”

我们如遭雷击：“死了多久了？”

有个女人在楼上探出头说：“他今年大年初二走的，你们是谁？”

女人是范良忠的妻子。得知老同学来造访，她热情地将我们请上顶楼。六七平方米的房里，搁了一张单人床，一个方桌，两把椅子，就没地方站人了。谈起范良忠最后的情况，女人平静地说：“他患直肠癌5年，因为钱少，断断续续地治，进出医院五六次，后来癌细胞扩散到全身，治疗费一天就是好几百，办了医保也不够用。实在没办法只有回家，但他就是不肯出院，紧紧地抓住病床的栏杆，几个人都掰不开他的手。同病房的6个病友见他这样都哭了。后来他又要给你打电话，我只好哄小孩一样哄他……”

范良忠最终死在了他的蜗居。

我泪流满面，那一刻，我是那样恨自己，竟如此冷漠地忽略了他最后的呼救！

谈起他的儿子，女人拿出一张照片，说今年考上了大学。女人笑着笑着就哭了起来，没有声音，眼泪成串成串地掉在地上。

大家拿出那份钱递给她，她收下后再三道谢。她说她同时做着三份家政，每个月收入一千来块，日子还过得去。待会儿她就要去雇主家做保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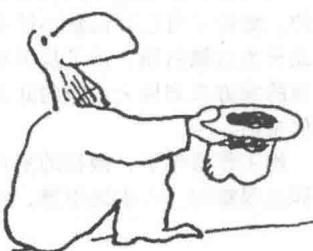
回来的路上，我问同班同学邹永明：“你还记得范良忠的模样吗？”他说：“怎么不记得，他总是笑。”

范良忠留给我的也是一张憨厚的笑脸，我无法想象他拉住病床的栏杆不松手的样子。如今我不能不想，并永志难忘。

（彭杰摘自《当代青年·青春派》2008年11月上，杜凤宝图）

● 孟 醒

## 乞丐的哲学



离我住处不远，有一条并不算热闹的小街。街口总是坐着一位白发苍苍的老乞丐，一张沟壑纵横的脸，像是水土流失极为严重的荒山。两年来，他每天都会在那里，顶着一头白发，雨天的时候也不打伞，只在身上披一个大的黑塑料袋，显然是从垃圾堆里捡来的。他很少说话，从不像其他乞丐那样低声下气地乞求，也从不用那双肮脏的手去拉路人的衣角，不给钱就不放你走。只是，他的眼神里有种渴望和乞求，让你看一眼就觉得辛酸，忍不住就想要去摸口袋。

口袋里没有零钱的时候，我总是绕道走，好像做了见不得人的事情，灰溜溜的。有时候走过去了，才突然觉得奇怪，我凭什么这样？但下次还是一样，不敢空着手从他身边过，不然感觉对不起他的等待。

老乞丐的面前总是摆着一个大号的铝盆，里面是零星的钱币。我注意到，那散乱的钢镚儿中间总是夹杂着一两张十元或五元的“大钞”，每天都是这样。我很奇怪，天天都有人这么慷慨地施舍吗？

慢慢地混熟了，我就问他。

他说，那些整钞都是他自己放进去的。我吃惊地张大了嘴巴，问为什么。他说，你见别人这么大方，你还好意思小气吗？我问他，那你为什么不放五十、一百面值的呢？他说，看到别人给那么多，你若给少了好意思吗？给多了又舍不得，干脆就不给了。

我问，那你为啥从来不张嘴向人要呢？你跟他们要，收入会多一点儿吧？他说，你硬要，他会觉得你在抢钱；你不要，他就不觉得你讨厌，下次兴许就能给一点。

我想想也对，又问他，为什么你总是坐在这里，不去别的热闹的地方转转？他说，你见过逮兔子的吗？满山都是兔子，那些背着枪到处跑的人从来都没有下网的人逮得多。我问为什么。他说，你跑的时候，兔子也在跑，你不一定撵得上；如果你坐在一个地方不动，那些乱跑的兔子总会撞到你的网上的。我开始有点佩服他了，又问他，那你为什么不去人最多的广场呢？他说，你钓过鱼吧？鱼最多的地方，钓鱼的人也最多。

阳光下，老乞丐浑浊的眼睛里，有一种洞察世事、看穿人心的平静和淡漠。

（吕德摘自《杂文月刊》2008年11月上）



前不久，单位举办了一次“迎国庆、展风采”的职工演讲比赛，我也去当听众。

一共20人参赛，每人演讲不超过5分钟，题目自拟。男选手们西装革履，女选手们小立领配A字裙，表情庄重，严阵以待。上得台来，个个都是口若悬河，手势丰富，不是歌颂改革开放30年的大好业绩，就是畅谈精彩的北京奥运，热情勾画着美好的人生蓝图……

第16个人上台了，是个肤色白净的女孩，穿着普通的套头毛衣，牛仔裤，还没开口，脸就红透了。她鞠了一躬，说：“各位老师好！同事好！我来自出版社的编辑部，还是小学三年级时参加过一次诗歌朗诵，普通话不过关，还请大家多原谅！”

不少人笑了，报以鼓励的掌声。

相比其他演讲者的镇定自若，她有些紧张，表情不太自然，耳朵根都羞红了。整个演讲过程中，她的双手都紧紧抓着桌沿，仔细看看，右手还在微微颤抖……他们部门能说会道的大有人在，为什么选送了有点害羞的她？



她的演讲主题也不是气势恢宏的。她讲了自己如何从小镇女孩成长为京城白领，讲了从风和日丽的南方来到风大干燥的北方如何生活。

她工作两年了，最初的岁月是孤独艰难的。人生地不熟，约

芒啊——从落魄的失意，到浪漫的诗意图，有时，只需要仰起头生活。”

瞧，她仍有初涉人世的浪漫。那种微笑，浅浅拂过我的心房。刚参加工作时，我不是也如此乐观积极吗？

最后一段，女孩谈到自己的梦想时，稍微自然了些。

“我喜欢纪伯伦的一句话：生命的确是黑暗的，除非有了激励；一切的激励都是盲目的，除非有了知识；一切的知识都是徒然的，除非有了梦想……我的梦想，是成为京城一名出色的编辑，和一流作家为友，编辑一流的经典好书。我相信，只要有梦，就会走在通往幸福的路上。最后，谢谢大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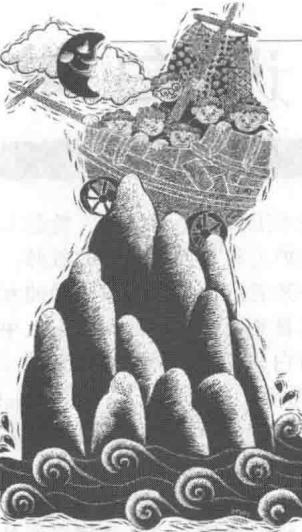
她的手依旧紧抓着桌子，她诚恳地再次鞠躬，然后，飞快地跑下了台。我的视线不由得跟随着她，她低着头，脸红得像朵玫瑰花，用手捂着仍在怦怦跳的心脏——多么可爱的玫瑰岁月啊，即使害羞也能无所忌惮地畅谈梦想！

谁不曾做过梦呢？包括我，然而……最终大多数人只能成为世俗的平庸者。比赛完毕，当场宣布结果。一等奖归属于一位神情并茂的男生，不出大家所料。二等奖两名，居然有那名女孩——细想一下，也是众望所归，大家都在热烈鼓掌。

之后的环节，是大赛评委对获奖选手进行简短点评。其中一位评委是出版行业威名赫赫的人物，谈到这位女孩时他不由得笑了：“这位选手一上台就脸红，让人印象深刻。的确，她欠缺一些演讲姿态，在选手中显得有些紧张，甚至笨拙，但是她的眼神和言辞，充满丰沛真实的情感。”

这就是她的获奖理由？

评委又补充道：“今天，我们为这位有梦想的女孩颁奖，也是鼓励大家做梦，永远有梦。在



人的一生，如果真的有什么事情称得上无愧无悔的话，在我看来，那就是你的童年有游戏的欢乐，你的青春有漂泊的经历，你的老年有难忘的回忆。

寒假的时候，儿子从美国发来一封e-mail，告诉我他要利用这个假期，开车从他所在的北方出发到南方去，并画出了一共要穿越的11个州的路线图。出发后的第三天，他从奥斯汀打来电话，兴奋地对我说，这里有写过《最后一片叶子》的作家欧·亨利的博物馆，而在昨天经过孟菲斯城时，他参谒了摇滚歌星猫王的故居。

我羡慕他，也支持他，年轻时就应该去远方漂泊。漂泊，会让他见识到他没有见到过的东西，让他的人生半径延伸得更长。

我想起有一年初春的深夜，我独自一人在西柏林火车站等候换乘的火车。寂静的站台上只有寥落的几个候车的人，其中一个像是中国人。我走过去一问，果然是，他是来接人的。我们闲谈起来，我知道了他是从天津大学毕业到这里学电子的留学生。他说了这样的一句话，虽然已经过去了十多年，我依然记忆犹新：“我刚到柏林的时候，兜里只剩下10美元。”就是怀揣着仅有的10美元，他也敢于出来闯荡。我猜想得到他为此所付出的代价：异国他乡，举目无

无法拥有从容优雅的姿态之前，这样真诚、老实的姿态也能打动你的裁判，甚至，今后能打动你自己的命运之神！”

这句话，如同一道闪电，划过我麻木低沉的心空。

工作6年，我已经陷入职业低谷：遭遇事业瓶颈，薪水一再

多了品尝一些人生的滋味，肯定是要付出代价的，绝不是如同冬天坐在暖烘烘的星巴克里啜饮咖啡。但是，也只有年轻时才有可能去漂泊。

青春，就应该像春天里的蒲公英，即使力气单薄，个头又小，还没有能力长出飞天的翅膀，也要借着风力飘向远方。哪怕是飘落在你所不知道的地方，也要去闯一闯这未开垦的处女地。这样，你才会知道，世界不再只是一扇好看玻璃窗；你才会看见，眼前不再只是一面堵心的墙；你也才能够品味出，日子不再只是白日里没完没了的堵车、夜晚时没完没了的电视剧。

我想起泰戈尔在《新月集》里写过的诗句：“只要他肯把他的船借给我，我就给它安装一百只桨，扬起五个或六个或七个布帆来……我将在绝早的晨光里张帆航行。中午，你正在池塘里洗澡的时候，我们将在一个陌生的国王的国土上了。”那么，就把自己放逐一次吧，就借来别人的船张帆出发吧，就别到愚蠢的市场去，而先去漂泊远航吧。只有年轻时去远方漂泊，才会拥有这样充满泰戈尔童话般经历和收益，那不仅是他书写在心灵中的诗句，也是你镌刻在生命里的年轮。

（颜 蕙摘自《做人与处世》2008年第11期，图选自中国青年出版社《波隆娜插画年鉴(第二辑)》一书）

## 年轻时应该去远方

●肖复兴

亲，风餐露宿。漂泊是他的命运，也成就了他。

我也想起我自己，在比儿子还要小的年纪，驱车北上，跑到了北大荒，自然吃了不少的苦。北大荒的“大烟炮儿”一刮，就先给了我一个下马威，天寒地冻，路远心迷，仿佛已经到了天外，漂泊的心如同断线的风筝，不知会飘落到哪里。但是，它让我见识到了那么多痛苦与残酷的同时，也让我触摸到了那么多美好的乡情与故人，而这一切，不仅谱就了我青春的曲线，也成了我今天难忘的回忆。

没错，年轻时心不安分，不知天高地厚，想入非非，把远方想象得那样好，才敢于外出漂泊。而漂泊不是旅游，为

降低，激情和精力消退，懈怠和疲倦日甚……在同班同学位居高位、买高档车、出国旅游的时候，我仍然是一名小小的码字工，没有活得优雅的权利。

我奢谈梦想，徘徊在灰色地带。我也淡忘了真诚、老实的姿态，浮躁度日……

看一眼那玫瑰花般的女孩，竟有些什么重新在我心中流转鲜活。不应该像她一样吗？执著地向梦想高地出发，将失意变成诗意图，哪怕姿态笨拙，也要精神优雅。

（王 荟摘自《知识窗》2008年第11期，张 弘图）

# 走近白求恩

● 王伟

对于许多中国人来说，诺尔曼·白求恩是位英雄。对于许多来自中国的移民或者留学生来说，能到白求恩故居去参观，是件十分有意义的事情；因为即使年青的一代并没有经历背诵“老三篇”的年代，但是他们的父辈，却是从那个年代走过来的。

那是一个青春躁动、一个需要英雄、一个只有一种精神选择的年代。

白求恩故居坐落在加拿大安大略省著名的旅游区姆斯柯卡。白求恩于1890年3月3日出生在格雷文赫斯特镇一座普通的民居。这里距多伦多约200公里，是安河著名的林业区，人口约2.6万人。

光临白求恩故居的大多是中国人，且多选择在秋季，因为秋天的姆斯柯卡，黄色的、红色的、绿色的树叶尽显华彩。无论泛舟湖上，还是走在林间小径，游人无不陶醉在秋天的韵味中。这是加拿大一年中最美丽的日子。

白求恩的父亲是一位牧师，母亲是虔诚的长老会信徒。在白求恩故居，我们看见一张极普通的儿童睡床，相信这就是白求恩睡过的小床。

孩提时的白求恩喜欢生物，追求科学探索，中学毕业后即考入多伦多大学。由于家庭经济困难，年轻的白求恩当过餐厅服务员、消防员、报社记者、

伐木工人、小学教师、轮船上的锅炉工和礼拜天学校的教师。在一张老照片前，一位年轻的女孩指着叉腰站在一群伐木工人中间的白求恩，对她的男朋友说：“你看，白求恩原来也是labor（劳工）……”话音刚落，大厅里顿时漾起温馨的笑声。

1923年，白求恩通过了非常严格的考试，成为英国皇家外科医学院的临床研究生。此时他遇见了比他小11岁的苏格兰姑娘弗朗西丝·坎贝尔·彭尼，从性格上看，白求恩与弗朗西丝两人的个性并不相容。白求恩性格豪爽，喜欢喝酒，参加各种形式的聚会，生活上不拘小节。更重要的

是，他追求冒险的精神。这些都是个性恬静、内向而羞怯的弗朗西丝所难以接受的。但是，爱情总是热烈而盲目的。在白求恩的眼里，弗朗西丝是他的感情所系，而且她成为他素描作品的主角。

1923年8月13日，弗朗西丝不顾家人的反对，与白求恩在英国伦敦举行了婚礼。婚后他们先后到巴黎、柏林、维也纳等欧洲著名城市游览，这是白求恩与弗朗西丝一生中最美好的时光。一年后，白求恩完成学业，他携弗朗西丝离开英国到美国底特律正式挂牌行医。由于当时医生奇缺，白求恩从早忙到晚，夜里还常常出急诊，自然冷落了弗朗西丝。

1926年夏天，白求恩不幸染上了肺结核，他们的婚姻关系因此而走到了断裂的边缘。据彭志良的《白求恩的婚姻》一文介绍，其时，白求恩将弗朗西丝叫到身边，他望着妻子焦急的面孔，十分内疚：“有一件事我们必须谈谈。我不知道医生对你说了些什么，不过我快要死了，而你才25岁，前面还有长长的路。我要你跟我离婚，走你自己的路。”年轻的弗朗西丝对此表示反对，她说：“不管我们中间发生了什么，现在我唯一的愿望就是跟你在一起。”

而白求恩决意要离婚，他说：“这样没有什么意义。我决不再浪费你的生命。除非你同意跟我离婚，否则



我决不到疗养院去治疗。”

至今，我们无法探究白求恩当年迫使弗朗西丝与他离婚的真正原因。据白求恩故居所提供的短片介绍，此时的白求恩生活相当放荡，他酗酒、抽烟，晚上参加各种舞会，生活没有节制。这让我不由得想到“老三篇”中的白求恩。他甚至放弃了争取生存的斗争。在他的画作里，他预言他将会早逝。这些信息可以为我们勾画出一个真实的白求恩：作为一个普通的知识分子，此时他正陷入人生的低谷，他连生命都可以放弃，何况爱情呢！

白求恩与弗朗西丝终于离婚了。在特鲁多疗养院，他收到了法院寄来的离婚判决书，他与弗朗西丝的这段爱情故事画上了句号。此时他能做的，就是与疾病进行搏斗。当时他听到有一种“人工气胸”的方法有可能治好肺结核，这是一种把气打入病肺空洞的危险手术，在治疗上存在着相当的危险，但他立即要求医生给他做手术。富于冒险精神的白求恩，此番与死神赌了一把，结果他幸运地赢了，而且他因此掌握了用“人工气胸”治疗肺结核的技术，当时全世界懂得这种技术的专家只有13位。

1928年初，病愈后的白求恩回到了加拿大蒙特利尔，成为皇家维多利亚医院加拿大胸外科开拓者爱德华·阿奇博尔德医生的第一助手，其间他发明和改进了12种医疗手术器械，还发表了14篇有影响的学术论文，他的创见和学术成果得到业内同行的认可和尊敬。

随着身体的逐渐康复，白求恩对弗朗西丝的思念愈发强烈。他曾多次给弗朗西丝写信，倾吐自己无法抑制的思念。在白求恩的真诚的打动下，1929年秋，远居苏格兰的弗朗西丝再次回到白求恩的身边，他们在蒙特利尔复婚了。

1934年，白求恩接受了新的

职位，在魁北克省的圣心医院担任胸外科主任。此时他已是美洲胸外科医生协会的五人执委之一，这是白求恩在学术上鼎盛的时期。这个干工作有着一股子疯劲的男人，复婚后又回到了忽视弗朗西丝的故态，他们的婚姻再次走进死胡同。

据说有一天下午，弗朗西丝回家后，看见白求恩正盘腿坐在地板上专心致志地研究一个骷髅模型。当她强压着内心的不快打开冰箱准备做饭时，却看见白求恩从医院带回来准备作研究用的一条人的肠子，她被吓得大叫一声，积在心中的火气一下子爆发出来。

由于生活志趣不同，白求恩与弗朗西丝的这段婚姻终于在1933年3月再次画上句号，所不同的是，这次是弗朗西丝提出来的。

说句公道话，白求恩是个相当有情趣的人。他不但是医生，还是作家、画家，曾经在蒙特利尔开设了一个儿童绘画班。在中国期间，他还创作小说。他喜欢旅游。他是个懂得感情的人，对弗朗西丝有着很深、很具情调的爱，曾信誓旦旦地对弗朗西丝许诺：“我不能给你富贵荣华，但我一定不会让你这一生过得贫乏无味。”

什么是白求恩所认为的“不贫乏无味”呢？是冒险，是满世界跑，是为贫苦人争权利——这就是白求恩的性格，也是弗朗西丝无法理解和难以接受的。相信这才是他与弗朗西丝这段两起两落的情感最终落幕的根本原因。加上白求恩是个很主观武断、脾气也很大的人，譬如说，在中国，当他听到有人要“照顾”他，将他留在后方延安时，他曾气愤地将圈椅从窗户扔出屋外，这足以显示他性格的独特处。白求恩为了能到前线去做手术，甚至将自己化装成一个普通老百姓。他唯一忽略的是他的大鼻子和蓝眼睛，再怎么化装，他也无法变成中国人。

白求恩来自草根阶层，他对平民百姓的医疗状况十分关注。在蒙特利尔，他领导着一个小组，专为穷人的孩子治病。20世纪30年代初，加拿大低收入阶层的生活相当艰难，面对饥饿和贫穷，白求恩提出由国家负起公共医疗责任，建立一个为公民服务的健康保障体系，这个设想应该就是今天加拿大的医疗体系。

1935年，白求恩因参加国际学术会议到苏联访问，这使他有机会看到苏联全民医疗体系的成功，这也是他的梦想。他认为加拿大这样一个真正民主自由的国家，应该建立一个保障所有公民都能享受到必需的医疗服务的系统，也正是这个原因，他加入了加拿大共产党。

1936年，西班牙法西斯在德、意支持下进攻共和国政权，白求恩参加医疗队，前往马德里，他在那里建立了历史上第一个流动输血站。从西班牙回来后，他在加拿大各大城市演讲募捐，这时候他看到了斯诺写的《西行漫记》。中国爆发全民抗战的消息鼓舞了他，他向美国共产党募集了5000美元，购买了一批珍贵的医疗器具，于1938年1月到达中国。

白求恩逝世于1939年11月12日，之前他在摩天岭抗日前线为伤员做手术时，左手中指不幸受伤感染，到了11月10日，高烧达40℃的白求恩病情恶化。白求恩逝世时年仅49岁。他的“简历”与我们所熟知的有些出入。

在红色革命的年代，白求恩是全中国人民仅有的几个偶像之一，《纪念白求恩》被作为“老三篇”之一而成为人们天天诵读的范文。如今俱往矣，当我们历尽沧桑站在白求恩故居前，我们宁愿相信白求恩是人，而不是神。

（林 峰摘自河南文艺出版社《被历史忽略的历史》一书，戴晓明图）

# 碧螺春梦

● 黄苗子



1978年前的一个春末，我和国画家秦岭云、许麟卢几位游苏州，一天中午，宋文治兄约我们上洞庭东山。主人早已在一所旧庭院藤荫下的石桌上，准备好烧水的铜壶、青瓷茶具。天热微汗，看见有茶，心中想喝。但主人说东道西，始终没有倒茶待客之意。想自己动手，又觉得不好意思。朋友中有一位比我还急，正想自己去端铜壶，却受到主人的婉言阻止。又过了十分钟，主人才慢条斯理地提起铜壶，往几个茶盅里注水，却不是泡茶，而是把茶盅里里外外冲洗一下，然后取出锡制茶叶罐，每盅分放一撮茶叶，再用铜壶把水注在茶盅里。我想，如此名贵的茶，肯定可口。不想，主人却用盖子盖着茶盅，把泡茶的水都倾倒在石桌旁边的小水渠里，然后再泡第二次，逐一如此。我大惑不解而不敢问。茶盅送到座边，不等盅盖揭开，已有一股清芬的茶香扑鼻。文治兄介绍说，主人风雅好客，知道我们远道而来，特意准备了今年的碧螺春新茶款待。

碧螺春，提醒我这是苏州洞庭东山的名产。从清人笔记中，老早就读到关于碧螺春的种种传说。碧螺春在清初就享有盛名，

洞庭东、西山都产碧螺春茶，但茶农刚发现这个品种时，没有人知道是什么茶，只是发现在泡出来时，香味绝佳，他茶不可比拟，乡下人就给取了一个土名，叫“吓杀人香”。康熙南巡到苏州，巡抚宋荦进献此茶，宋荦是当时著名文人，所以就将“吓杀人香”改为“碧螺春”这个美丽的名字。(一说这是康熙帝取的名字)碧螺原是产茶的峰名，茶是碧螺峰石壁间的野茶。

在洞庭东山的幽雅庭院中，品着这“江南第一名茶”，觉得碧螺春的茶品确是不凡，醇而不浓，酽而不涩，回味隽永，水色澄碧，真有唇齿生芬之感。茶色碧绿清莹，令人想到五湖烟水的碧波。主人解释碧螺春沏泡的方法：水以初沸为上，铜壶里的水是新汲的井泉，没有到起泡沫时，即使冒汽也不能泡茶，所以刚才要大家等候。水沸之后，用沸水烫杯，让茶盅有热气，以先发茶香。因为碧螺春的茶叶带毛，要用沸水初泡，泡后毛从叶上分离，浮在水上，所以把第一泡的茶水倒去。第二泡才是可口的碧螺春，但最好的茶还不是第二次泡的。待第三次泡，茶的香味才充分发挥出来。采碧螺春，一般是“一旗一枪”(即一芽一

叶，叶又称“雀舌”)。制作时杀青、揉捻、干燥三个过程连续操作，这样就发挥了碧螺春“一嫩(芽叶)三鲜(色、香、味)”的特点。

品茶，和普通“牛饮”般的解渴大有区别。读过张宗子《陶庵梦忆》，总忘不了他写自己从杭州到南京为品茶而专程去拜访闵老子的经过。短短数百字把闵老子这位深谙“茶文化”的高人写绝了，把茶的高品位也写绝了。中国人在生活中创造文化、享受文化的天赋使人惊讶。在北京时，我的一位邻居——住在破庙里的一位清洁工人，下班后首先忙于照管他种的一盆菊花和一盆兰花。菊花栽在一把破茶壶中，只有一朵紫菊开在茶壶嘴上；兰花则在一个破蟋蟀罐里开花，冬天清芬四溢。这和闵老子品茶可以相互辉映，可惜没有张宗子这样的文章高手把它一一记下来。由为解渴而饮茶，提高到欣赏茶的色香味，产生出像碧螺春这样的名品，这就是中国人在生活上的文化享受。

在20世纪80年代，碧螺春在苏州茶叶店里，售价每两就以百元计。但那天听主人说，真正好的碧螺春，茶叶店里买不着，多是洞庭东、西山的茶农自己留着

巴黎以名人命名的街道非常多，左拉、雨果、卢梭统统“走上”街头；巴黎还“盛产”画家，于是莫奈、高更、毕加索也纷纷“上街”。在巴黎第17区，有一条路名叫欧金德卡大道。欧金德卡是一位艺术家，他的浮雕《马赛曲》就镌刻在凯旋门上，不过更出名的是，他的半身像被印在百元法郎的钞票上。艺术家常常隔世才被肯定，令人感叹。

政治人物的大起大落，巴黎人在路名中就已看尽了：丘吉尔、肯尼迪、林肯、列宁……巴黎几乎每年修正一次地图，而每次总有人被“除名”。有人开玩笑说，在巴黎买古董不如买地图，巴黎的地图第二年就成古董了。

巴黎不愧为艺术之都，不仅路名有特色，路牌亦是标新立异。巴黎街头的路牌全部是用搪瓷做的，蓝底白字，样式精美，新颖大方。可能是太好看了，以至于路牌常常无缘无



## 巴黎的街道

●周 明

故地消失，成了收藏者的囊中之物。在巴黎，收藏路牌比集邮更赚钱，据悉希特勒大道的路牌已经升值到5位数美金了。只是这样一来，可苦了市政当局，不得不专设8名工作人员，每天巡查巴黎近8万个路牌。

初到巴黎的人看见宽广的

香榭丽舍大街，以为这条可以升降波音747的12线大道是巴黎最宽的马路了，其实，它只排名第三。巴黎最宽的大街给了他们第一次世界大战中的英雄福塞，有120米宽；其次是御座大道。巴黎最窄的街只有60厘米宽，连个胖子都挤不进去，名叫迪埃走廊，位于拥挤、古拙的拉丁区。

叫总统与小巷为伍，是法国一大特色，法国的总统府建在宽不超过10米的街上。但是，这条街却是巴黎出售最名贵商品的街，无论香水、时装，无一不昂贵，行走在街上的不少人是世界豪富、名流，这条街也是巴黎美女最多的地方。

巴黎的最高处在电报街，可能是因发电报要居高临下。最低的地方呢？水往低处流，找水塔街就对了。另外，巴黎还有九泉路、坟场路……

(张 欣摘自《知识窗》，Getty Images供图)

在家里尝，偶然送一点给至好朋友作为隆重的馈赠。碧螺春是江南人爱好的名茶，已故名画家张光宇的夫人现在还健在，已年近九十了，住在北京，每逢有亲友南来北往，总是托买碧螺春。同吴祖光、丁聪一起办过《清明》杂志的裘之方兄，定居苏州，每年到北京，都给张夫人带碧螺春。我自己是个俗人，对于茶没有特别的偏爱，只要是好茶，杭州的龙井、祁门的红茶、福建的铁观音、普洱的沱茶，我都爱好。我妻子的家乡富春江两岸，也以茶名。明、清之际，官府催贡，茶农甚以为苦，诗人韩翬曾有“富阳江之鱼，富阳山之茶，鱼肥夺我命，茶名破我家……”之咏。富阳安顶村的“岩顶”，至今有名，有“十里茶香”之

称。在北京时，每年也收到从她家乡寄来的新茶。

正如书法，有人爱王羲之父子，有人爱张旭、怀素，也有嗜米芾如命的张五常教授。中国土地辽阔、文化悠久而丰富，各有所好是很自然的。喝茶也是一样。潮州人、福建人，以小壶泡极酽的铁观音，浓烈异常，也是十分有名的一种茶道。我也爱喝这种据说在旧时代足以使人倾家荡产的名茶，可是因为喝的机会不多，幸而还没有养成嗜好。

七八年前洞庭东山那次喝碧螺春，却是我至今难忘的一次品茶的享受。碧螺春和苏州人的性格有点相像，品碧螺春，有如“十七八女孩儿，唱杨柳岸晓月”，而不是铁板铜琶“唱大江

东去”的情调。唐代诗人卢仝在《走笔谢孟谏议寄新茶》中，写他“一碗喉吻润，两碗破孤闷”，直至“七碗吃不得也，唯觉两腋习习清风生”，这种喝法，绝不能用来喝碧螺春。

近年远在澳洲，亲友也常从远方寄来茶叶。有时闲坐藤萝花下，一杯清酌，情思也就自然地跟着茶烟轻微地飘入故乡，言笑晏晏的故人，多年盘桓其中的破书残卷，曾经涉足的江南塞北，楚尾吴头，以至富春江小船上的鱼餐、苏州的碧螺春……“魂魄一时未入梦”！几时才再现这些欢娱呢？

“三十六陂春水，白头想见江南。”

(刘伶摘自新星出版社《明报·茶酒共和国》一书)

# 青葱岁月里的绿围巾

●周衍辉

我平生第一次收到的女孩子的礼物是一条围巾，墨绿色的，不是纯毛的，摸上去有些硬，针法也不够精致，但很暖和，围在脖子上，毛茸茸的，还有一股淡淡的清香。

我想要一条这样的围巾已很久了。那年，我16岁，上初三，开始讲究穿戴了。我有一件很漂亮的咖啡色羽绒服，里面套一件红色的毛线衣，鸡心领的，很好看。美中不足的是，我缺少一条围巾，既保暖，又能搭配出效果来的。可是我的母亲不会织毛线。在我的印象中，那似乎是年轻女孩子的专利，班上几乎所有的女孩子都擅长此道，一对银针或竹针，一团毛线，在修长手指的摆弄下，缠缠绕绕，上下翻飞，还不耽误聊天，真是神奇。我一直为没有一个姐姐而遗憾，否则，我也可以有一双漂亮的手套，或者一条暖和的围巾了。

那年隆冬的一天，我因为感冒没去上课间操。当教室里空无一人时，不知为什么，同桌桌洞里的一条紫色围巾引起了我的注意。虽然那条围巾有些旧，也有些脏了，但我还是鬼使神差地抽了出来，不自觉地围在脖子上，对着窗户玻璃左右端详……这时，教室的门突然被推开了，随着一股寒风进来的是坐在我前面的英子，她的脸冻得通红，搓着

手，可能是回来拿什么东西的。那一瞬间，我的脸“刷”的一下红了，想扯下围巾放回去，却已来不及。我窘迫极了，将围巾抓在手里，一时不知如何是好。英子一愣，随即好像明白过来，脸一红，冲着我笑了笑，说：“天太冷了，我回来拿手套。”说完，从桌洞里抓出手套就匆匆离开了。

坐在教室里，我的脸火辣辣的，难受极了。偷围别人的围巾本来就不光彩的事，况且又让一位女同学撞见了，传出去我还能在同学面前抬起头吗？不过，当时我有一种直觉，英子肯定是不会说出去的。怎么说呢，一是因为她和我外婆是一个村子的，相距也不远，两家的关系很不错的。另一个原因是，我觉得她好像一直对我有好感。比如说在课下她经常问我数学题；在上学、放学的路上，几乎天天都能不经意地碰到她；在我忘带课本的时候，她会悄悄地将她自己的书递给我，然后和同桌看一本；每次发下作文本，她会不声不响地拿过我的本子读我的作文……所以，就有个别好事的男生常常开我的玩笑。我总是一笑了之。

那时的我，瘦瘦的，其貌不扬，还有些腼腆，除了学习成绩好一点外，别无他长。而英子呢，应该说长得还是不错的，高高的个子，削肩、蜂腰、瓜子脸、尖下巴，肤色白皙，是个美人坯子。唯一让人遗憾的是她走路的姿势不好，有些罗圈腿，走路时还仰着脸。在我们当地有“低头汉子仰头婆”的说法，是说这两种人都是性情乖戾的人。事实的确如此，英子是班里有名的“小辣椒”，口齿伶俐，得理不饶人，很多男生都对她敬而远之。我自然更是没往别的地方想，平日里连话也很少跟她说。

但不管怎样，再见到英子时我还是有些不好意思。英子却像什么都没看见似的，跟同桌说说笑笑，连瞅都没瞅我一眼。我的心才慢慢放松下来。

过了几天，下午放学后我因事耽搁了一会儿，一个人骑着自行车急忙往家走。刚出校门，听见有人叫了我一声，回头一看，竟然是英子。她站在路旁，自行车支在一边。我疑惑地停下车子，看着她，还没等我说话，她快速地从书包里掏出一个鼓鼓囊囊的红色塑料袋递给我，说：“给你。”说完，脸一红，推起车子急匆匆地走了。

我一愣，打开袋子一看，是一条墨绿色的围巾，毛茸茸的，在寒风中竟像火一样灼痛了我的手指。我飞快地将围巾塞进书包，又前后看了看有没有人，才跨上车子飞一般向家奔去，心在怦怦直跳。晚饭后，我写完作业，回到房间，从书包里拿

